中国共产党益阳市资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2022年巡察专项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情况

本项目的实施单位为中国共产党益阳市资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益阳市资阳区监察委员会、区委巡察办。巡察工作是党内监督和群众监督相结合的重要方式，是上级党组织对下级党组织监督的重要手段，承担着“发现问题、形成震慑，推动改革、促进发展”的重任，发挥着标本兼治的作用。此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巡察过程中发生的各项费用，如常规巡察及交叉巡察差旅费、办公费等费用。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自评旨在评价巡察专项资金项目实施前期、过程及效果，评价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及效益。

1. **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评价对象为巡察专项项目资金，评价范围包括专项资金的安排、组织及使用效益。

1. **评价原则**
2. 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3. 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 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三、综合评价结论

通过综合分析法、成本效益分析法等对项目的决策、管理、绩效进行的综合评价分析，项目得分为99.5分，评价结果为优秀。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本项目预算收入55万元，资金来源为纳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5万元。2022年度支出决算数为55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巡察工作开展需要的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劳务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支出。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高标准谋划，健全工作机制。一是高标准谋划六届区委巡察工作。**开展对全区财政独立核算的二级机构、村（社区）的巡前调研，切实掌握了一手情况，并积极向区委、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汇报。于4月份出台《区委巡察工作规划（2022—2026年）》、《区委巡察村（社区）党组织专项规划（2022—2026年）》。同时制定年度计划、工作要点，按照计划，统筹部署全年工作。**二是健全工作机制。**精准“对标”中央和省委、市委巡视巡察制度，加快健全区委巡察工作机制，修订并完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坚持在巡察工作实践中“边巡边学、以学助巡”，组织巡察干部开展业务学习和培训2次，3月份选派5名巡察干部参加市巡察业务培训，对巡察干部“充电”。**三是压实工作责任。**区委积极履行巡察工作主体责任，召开4次区委常委会传达学习上级巡视巡察文件精神，研究部署巡察工作，其中专题听取巡察情况和整改落实情况1次。区委、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督促全区各部门单位认真履行巡察工作主体责任和党委（党组）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进一步建立区委负总责，巡察办组担主责，部门履全责的良好工作格局，营造了全区巡察工作“上下一盘棋”的有利态势。**四是加强宣传报道。**及时将工作动态情况向省、市纪检监察、巡视巡察有关媒体报送。其中，区委书记署名文章《突出‘三个三’工作思路，坚定不移推动巡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在“湖南巡视”公众号发表，区委组织部长署名文章《推动组织工作与巡察工作贯通融合双向提升》在“湖南巡视”“红星云”公众号、市纪检监察网上发表。

**2. 高站位推动，落实整改要求。一是认真履职。**做好省委第三巡视组、省委第十巡视组、市委涉粮问题专项巡察组反馈意见整改的联络协调工作。按照区委、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部署要求，根据领导安排，积极履行省委巡视、市委巡察整改工作的综合协调、指导督导、总结汇报等工作。印发了《关于开展巡视巡察整改情况“回头看”监督检查的实施方案》及补充通知，对全面开展自查自纠、持续推进整改落实、整改资料收集整理等环节向全区各责任单位提出明确要求。区纪委监委、区委组织部、区委巡察机构组建3个督查组联合开展省委巡视、市委巡察整改落实情况专项督查。至目前，共收集整改资料35份，督查单位16个，发现问题23个，全部督促整改到位。传导巡视整改工作压力，督促各单位在整改措施上真“改”、真“建”、真“立”，在资料整理上求“实”、求“全”、求“精”，确保整改成效。**二是真抓实改。**积极完成省委巡视办对我市蹲点调研指导反馈意见、市委巡察办对我区指导督导反馈意见的各项整改任务。认真对照省委巡视办对我市蹲点调研指导反馈的6个方面14问题、市委第二巡察指导督导组对我区开展指导督导反馈的5个方面17个具体问题，迅速积极地做好了整改工作。制定了整改方案、责任清单。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区委巡察办组相继召开专题会议，就整改工作进行研究部署。并立足贯彻落实上级精神要求、推进巡视巡察上下联动的政治高度，扎实稳步推进整改工作，确保件件落实、条条整改、不打折扣。**三是强化督导，做好区委巡察“后半篇文章”。**进一步抓好了《区委巡察整改监督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的执行落实，就区纪委监委、区委组织部、区委巡察机构建立日常监督、联合督查制度进行了明确与规范。在区委第一轮巡察、违规举债和虚假化债专项巡察整改工作中，实行联合审签制度，区纪委监委、区委组织部、区委巡察机构对各被巡察单位整改资料共同审核并签署意见、严格把关，坚持“一张清单到底”和“三家联审销号”制度。同时，将巡视巡察整改落实情况，纳入全区各科局级单位“一把手”向区纪委委员述责述廉评议内容，作出明确要求。

**3. 高规格启动，抓实巡察工作。一是精准推进区委巡察工作。**按照中央、省委、市委有关部署要求，启动六届区委巡察工作。3月22日召开全区巡察工作会议暨六届区委第一轮巡察工作动员会议，区委书记付振南作重要讲话，就高质量推进区委巡察工作提出明确要求、就启动本届区委首轮巡察工作作出部署安排。区委巡察机构认真贯彻落实付振南书记讲话，认真对政治巡察的内容进行梳理，将“三大问题”、“六个围绕”、“三个聚焦”结合实际贯彻到巡察工作中。**二是积极配合参与全市交叉巡察。**按照市委的部署要求，做好了外派安化巡察组人员的选拔管理，确保“拉出去”的队伍“过得硬”；做好了南县县委巡察组的接待联络、后勤保障工作，确保“派进来”的队伍“打得开”，为其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和生活保障。共抽调精兵强将8人外赴安化巡察单位2个，配合南县县委巡察组对我区2个单位开展巡察。

**4. 高密度联动，加强融合贯通。一是工作衔接 “密”。**对照省、市有关文件精神，制定纪检监察、组织、政法、宣传、审计、信访等部门配合支持巡察工作的相关制度，要求各部门明确一名分管领导、一名联络员负责巡察联络工作，进一步厘清了部门职责，细化了具体要求，严肃了工作纪律，着力解决部门协调不顺畅、信息共享不充分、监督融合不深入等老大难问题。**二是信息共享 “实”。**今年3月份，召集纪检监察、组织、政法、宣传、审计、信访等有关部门召开第一次巡察工作联席会议，通过联席会议面对面沟通情况、共享信息。并在各轮巡察启动前，书面发函征求单位意见，要求各部门单位严格在规定时间内全面、准确的提供被巡察党组织领导班子及成员的有关情况。共收集信息76份，其中审计报告15份。**三是机制建立“全”。**就巡察机构与区审计等各部门工作衔接、巡察监督与纪检监察监督融合贯通、巡察机构内部管理等三个方面共出台制度13项，进一步建立健全工作机制、规范工作程序。**四是协同处置“严”。**区纪委监委、区委巡察办明确专人对接线索处置情况，共同配合做好线索处置工作。区委巡察办定期汇总、整理办理情况，向领导小组报告并提出工作建议。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督促区纪委监委定期书面反馈处置情况，提升线索办理质效。**五是人员力量“合”。**在区委各轮巡察、专项巡察、交叉巡察中，从区纪委监委、区审计部门抽调10余名精干力量参与巡察，进一步增强巡察力量，加大监督合力。**六是工作成效“显”。**在区委各轮巡察中，将区纪委监委洞庭清波、高标准农田、养老社保领域等专项整治内容纳入巡察监督重点，如养老社保就发现并反馈问题4个；在违规举债和虚假化债专项巡察中，积极配合专项整治专班的工作安排，做到同步推进，高效协同，共发现问题27个，移交问题线索1个。形成专项整治合力，扩大专项整治成效。

**5. 高水平建设，锻造巡察队伍。**一是按照省、市及兄弟县区有关做法，向区委提交有关成立巡察事务中心的请示，区委常委会、区编委已研究通过，新增设事业编制4人。二是认真贯彻执行《关于加强巡视巡察上下联动的意见》（中办发〔2020〕42号），在全区干部中开展甄选选调，切实把政治素质好、专业能力强、具有培养潜力的干部选配到巡察岗位上来。目前已选调3名同志到巡察办组工作。三是进一步完善和充实区委巡察人才库，修订《区委巡察人才库管理办法》，对人才库定期更新、动态管理，提升巡察干部选配、管理、考核规范化水平。同时建立健全巡察干部激励约束机制，提拔任用、交流使用巡察干部3名。

五、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问题**

部门预算主要是根据年初的工作目标及重点，结合上一年度的预算执行情况编制，部分指标编制不够细致全面。

**（二）改进的建议**

根据年初工作规划，科学合理的编制预算。同时，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梳理完善内控流程。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

通过绩效自评，我委严格落实《预算法》及省、市、区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纪检监察事业的发展。

**（二）绩效自评结果公开情况**

此次绩效自评报告将在资阳区政府官网上予以全文公布，向社会公开，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1.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中共益阳市资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年4月27日

附件1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中国共产党益阳市资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巡察专项支出　 |
| 主管部门 | 中国共产党益阳市资阳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 实施单位 | 　中共益阳市资阳区纪委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55 | 55 | 55 | 10分 | 100%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55 | 55 | 55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坚持严的主基调不动摇，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 坚持“三不腐”一体推进不动摇，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全面巩固。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50分) | 数量指标 | 巡察发现问题数量 | ≥200 | 全年开展3轮常规巡察，1轮违规举债和虚假化债专项巡察，巡察单位39个，发现和反馈问题469个，移交问题线索22件。 | 14 | 14 | 　 |
| 质量指标 | 内控管理制度健全性 | 100% | 100% | 14 | 14 | 　 |
| 时效指标 | 问题反馈效率 | 一个巡察期内 | 每轮巡察发现问题集中向被巡察单位反馈，督促被巡察单位立行立改、形成长效。 | 14 | 14 | 　 |
| 成本指标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100% | 70.56% | 8 | 8 | 　 |
| 效益指标（40分）　 | 经济效益指标 | 重点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 8 | 8 | 　 |
| 违规举债和虚假化债专项巡察成效 | 达到目标 | 在违规举债和虚假化债专项巡察中，积极配合专项整治专班的工作安排，做到同步推进，高效协同，共发现问题27个，移交问题线索1个。 | 8 | 8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深化政治巡察 | 健全 | 出台《区委巡察工作规划（2022-2026年）》《区委巡察村（社区）党组织专项规划（2022-2026年）》，高标准谋划六届区委巡察工作。 | 10 | 10 | 　 |
| 生态效益指标 | 深入挖掘本地廉洁文化 | 达到目标 | 在张家塞甜酒、益阳弹词等非遗项目中注入清廉因子，拍摄廉洁短视频；深入挖掘王恢先、张国基、高文华等家风故事，开展“品读红色家书、传承红色家风”主题活动；在张家塞乡三星村、大码头街道金花坪社区建设廉洁文化长廊；区政务中心成功获评“全省清廉政务大厅”。 | 8 | 8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做好巡察整改回头看 | 达到目标 | 抓好《区委巡察整改监督工作实施办法（试行）》的执行落实，实行联合审签制度，区纪委监委、区委组织部、区委巡察机构对各被巡察单位整改资料共同审核并签署意见、严格把关，坚持“一张清单到底”和“三家联审销号”制度。 | 8 | 8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廉洁文化覆盖率 | ≥80% | 组织开展廉政家访活动，区委书记带头，家访谈话154人次，收集意见建议67条。打造“非遗里的清廉”宣教品牌，在张家塞乡三星村、大码头街道金花坪社区建设廉洁文化长廊，区政务中心获评“全省清廉政务大厅”。 | 8 | 8 | 　 |
| 总分 | 100 | 100 | 　 |